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务处

教字〔2024〕13号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 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学生管理，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根据《教育部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教学〔2020〕1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强基计划学生管理和研究生衔接培养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9号）》，以及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籍管理及学位授予相关规定，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章 学籍管理

第二条 强基计划录取学生在学籍管理系统中标注为“强基计划”。

第三条 学校为每名强基计划学生建立成长档案，记录学生在

思想品德、学业成绩、科研能力、社会实践、海外交流直至升学就业等方面的成长情况。

第四条 强基计划学生采取动态管理方式，退出和补入强基计划的学生，在学籍管理系统中及时修改和标注。

第五条 对于有补入名额的强基专业，可从校内选拔有意愿加入强基计划培养且综合素质优秀的学生，经学生申请、学院审查合格、学校批准后办理学籍变动手续。

第六条 强基计划的动态调整过程中，强基计划学生总数不得超过该年级强基计划入学录取学生总数。

第三章 培养模式

第七条 实施强基计划的学院，要为强基计划培养配备一流的师资，提供一流的学习条件，创造一流的学术环境与氛围，一般实行导师制、小班化等培养模式。强基计划学生原则上应加入科研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做好学业规划，开展学术研究，增强科研创新能力。

第八条 实施强基计划的学院，应设定专门的培养方案，实行本-硕-博衔接式的基础学科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基计划学生在一、二年级主要进行通识教育、学科基础教育和科研训练；三、四年级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具体情况提前修读研究生课程、开展科学研究；转段后进入硕士或博士研究生培养阶段。

第九条 强基计划学生转段工作由教务处与研究生院共同组织，根据教育部相关政策，参照当年研究生招生录取有关工作程序

执行。强基计划各培养院系分别成立转段工作小组，制定本院系转段工作细则并组织实施。

第四章 课程修读规定

第十条 强基计划学生须按照强基专业的执行计划修读课程，原则上不允许缓修退课。

第十一条 因学习困难达到学业警示标准的学生，可以申请缓修退课，每学年春、秋季学期所修读的强基专业培养计划内课程不得低于 15 学分。

第五章 动态调整机制

第十二条 转专业机制

1. 全校性专业选择

春季学期第 16 周至夏季学期第 4 周，学校统一组织强基计划一年级学生全校性专业选择工作。

(1) 强基计划学生可在全校强基计划招生专业范围内申请转专业。

(2) 申请强基计划转专业的学生，须填写《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转专业申请表》（附件 1），经学院选拔、报教务处批准后，办理转入手续。

(3) 强基计划学生全校性专业选择过程中，各学院强基计划学生总人数不得超过同年级学院强基专业大类指标上限。

2. 大类分专业

(1) 对于按大类开展强基计划招生的院系，大类分专业时，须将学生的主修专业设置为与强基专业一致的专业。

(2) 大类分专业时，强基计划各专业总人数不得超过同年级学院强基专业大类指标上限的 60%。

3. 高年级转专业

(1) 二年级、三年级夏季学期，强基计划学生可申请转至同学院内其他强基计划专业。

(2) 高年级转专业时，强基计划各专业总人数不得超过同年级学院强基专业大类指标上限的 60%。

第十三条 退出机制

1. 退出对象

学业审查不合格的学生；主动申请退出的学生。

2. 退出方式

(1) 主动申请退出

① 申请时间：春、秋季学期第 14-15 周。

② 退出流程：因个人特殊原因主动申请退出强基计划的学生，须填写《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退出申请表》（附件 2），经学院确认、报学校批准后，办理退出手续。

(2) 学业审查不合格退出

① 春、秋季学期学籍清理，因学习困难达到学习警示或退学标准的学生，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名单。

② 学院依学生申请，组织专家对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名单学生的思想品德、学业成绩、综合素质、创新能力、身体状况等

进行综合考察，通过考察的学生继续留在强基计划学习；未通过考察的学生退出强基计划。

3. 其他规定

(1) 退出强基计划的学生，转入本强基专业相应学科的普通专业学习，原则上不得转专业、不得跨院系个性化修读其他专业。

(2) 退出强基计划的学生不再具有转段或以普通学生身份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

(3) 退出强基计划的学生不能再补入强基计划。

第十四条 补入机制

1. 补入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立志为国家建设服务。

(2) 入学管理知识测试成绩通过，上一学年体测成绩不低于60或经批准免测。未受过学校纪律处分，或受到学校纪律处分处分期已解除。

(3) 学习成绩优异，具备突出的科研和创新潜质。

(4) 具体转入细则由实施强基计划的学院制定。

2. 补入申请时间：

(1) 一年级学生：春季学期第16周至夏季学期第4周，学校统一组织开展强基计划补入选拔工作，全校非强基班学生可申请补入强基计划。

(2) 二年级学生：二年级夏季学期，在实施强基计划的学院内，符合补入条件的非强基班学生可申请补入强基计划。

3. 补入指标：

一年级补入时，各学院强基计划学生总数不得超过同年级学院强基专业大类指标上限；二年级补入时，各学院强基计划学生总数不得超过同年级学院强基专业大类指标上限，强基计划各专业总人数均不得超过同年级学院强基专业大类指标上限的60%。同时，全校强基计划学生总数不得超过该年级强基计划入学录取学生总数。

4. 申请办法：

申请补入强基计划的学生，须填写《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补入申请表》（附件3），经学院选拔、报学校批准后，办理转入手续，进入强基计划学习。

第十五条 跨院系修读

强基计划学生不得跨院系个性化修读其他专业，可以申请辅修专业学习。

第六章 英才培养及激励机制

第十六条 强基计划学生可申请加入学院内与强基专业对应的基础学科拔尖计划科技英才班，由学院按统一标准进行选拔。强基计划学生加入英才班后仍保留强基计划学生学籍，执行英才班培养方案，占英才班人数指标。

第十七条 从二年级开始，对成绩优异的强基计划学生发放助学经费。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规定如与教育部有关政策要求不一致，以教育部最新文件要求为准。

第十九条 本管理办法，自2023级起施行（2022级参照执行），由教务处、研究生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转专业申请表

学号		姓名	
所在学院		年级	
当前 强基专业		申请转入 强基专业	
手机号		上学年体测成绩	
学业成绩情况（日期：_____）			
GPA		专业排名	
已获总学分		不及格总学分	
科研及竞赛获奖 经历			
申请理由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 日期：</p>		
当前强基班 负责人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期：</p>		
拟转入强基班 负责人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期：</p>		
拟转入强基班 教学院长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期：</p>		

注：此表格由强基班教学办公室存档，附成绩单一份。

附件 2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退出申请表

学号		姓名	
所在学院		年级	
强基专业		手机号	
学业成绩情况（日期：_____）			
GPA		专业排名	
已获总学分		不及格总学分	
申请理由	<p>因...原因，经慎重考虑，我决定申请退出强基计划，转入...专业平行班继续修读。</p> <p>对于退出强基计划后“原则上不得转专业、不得跨院系个性化修读其他专业”，“不再具有转段或以普通学生身份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以及“退出强基计划的学生不能再补入强基计划”的规定，本人完全知晓并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 日期：</p>		
强基班负责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 期：</p>		
教学院长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 期：</p>		

注：此表格由强基班教学办公室存档，附成绩单一份。

附件 3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强基计划）补入申请表

学号		姓名	
所在学院		年级	
当前 主修专业		申请加入 强基专业	
手机号		邮箱	
学业成绩情况（日期：_____）			
GPA		专业排名	
已获总学分		不及格总学分	
科研及竞赛获奖 经历			
申请理由	<p>经慎重考虑，我决定申请加入强基计划...专业，<u>在上级主管部门同意的前提下</u>，如能加入强基计划，将按照该强基专业的培养方案要求修读课程。</p> <p>我明白，加入强基计划后：①主修专业须调整为与强基专业一致的专业；②不再具有普通生的转专业资格；③可以根据本校强基计划...专业的转段规定，在规定的本校相关专业范围内申请转段免试攻读研究生；④不再具有以普通生或强基计划学生身份、在校内或校外，在规定的本校相关专业范围之外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p> <p>本人完全知晓并同意以上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 日 期：</p>		
强基班负责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 期：</p>		
教学院长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日 期：</p>		

注：此表格由强基班教学办公室存档，附成绩单一份。